附件1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报单位 |  |
| 营业执照号 |  | 注册资本 |  |
| 所属行业 |  | 成立时间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负责人 |  |
| 注册地址 |  |
| 接受奖补资金的账户 | 开户名 | 开户号 | 开户行（明确到支行） |
|  |  |  |
| 申报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|  | 申报年度科技服务合同实际支付金额 |  |
| 创业孵化机构申报年度财税贡献 |  | 创业孵化机构申报年度上一年的财税贡献 |  |
| 绵竹市经济信息化和科学技术局审查意见（单位公章）年 月 日 |

**科技服务企业奖励申报表**

备注：基本信息均需填写。(1)申报大力培育科技服务企业项目的企业，只需填写申报年度主营业务收入；(2)申报支持科技服务业业态发展项目的企业，只需填写申报年度科技服务合同实际支付金额；(3)申报支持研发服务及创业孵化服务发展项目的企业，只需填写创业孵化机构申报年度财税贡献，创业孵化机构申报年度上一年的财税贡献。

附件2：

**承诺函**

绵竹市经济信息化和科学技术局：

在2024年服务业发展奖补资金（科技信息领域）项目申报过程中，我单位作为项目申报主体，郑重承诺：

1. 申报单位依法纳税且未被列入严重失信名单；
2. 申报单位提交的申报材料中所有文件、单证和资料是准确、真实、完整和有效的；
3. 申报单位申报材料中的所有复印件均与原件核对，完全一致；
4. 申请人承诺本项目没有重复（申报）享受本级财政资金；
5. 申请人承诺接受有关主管部门为审核本项目而进行的必要核查。

如有违法上述声明及国家法律、法规规定的行为，申请人愿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责任，并退回本次所获奖补资金。

特此承诺。

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签名：

申报单位（鲜章）

年 月 日

附件3：

**奖补范围、条件及佐证材料明细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奖补范围 | 支持方向 | 奖补条件 | 佐证材料明细 |
| 大力培育科技服务企业 | 在绵竹注册的科技服务类企业，企业主营业务收入首次达到50万元及以上、100万元及以上、300万元及以上，分别给予2万、4万、6万元一次性奖励。 | 科技服务业务首次达到50万元、100万元、300万元的企业。 | 营收达申报条件的企业提供相应纳税证明，处于税收减免阶段的企业提供发票或银行回单。 |
| 支持科技服务业业态发展 | 在绵竹注册的科技服务类企业，为企业提供研发设计、信息资源、科技中介、检验检测等科技服务，按服务合同实际支付金额的20%给予奖励,单个企业每年奖励最高不超过 10 万元。 | 具有实际合同交易的科技服务类企业。 | 科技服务合同及相关发票。 |
| 支持研发服务及创业孵化服务发展 | 在绵竹注册具法人资格的研发机构、创业孵化机构，按照对本级新增财税贡献收入的 20%给予奖励，单个企业每年奖励最高不超过 20 万元。 | 对本级新增财税有贡献的研发机构、创业孵化机构。 | 申报年度及上一年的纳税证明。 |